

台灣學障學會

第一屆第一次理監事會議紀錄

時間：九十四年三月十二日(星期六)下午六時

地點：埔里基督教醫院八樓簡報室

(地址：南投縣埔里鎮鐵山路一號)

出席者：理事九人(王瓊珠、邱上真、李俊仁、趙文崇、曾世杰、孟瑛如、洪儷瑜、方金雅、洪淑冰)

監事三人(楊淑蘭、許天威、陳心怡)

主席：邱上真

紀錄：黃碗婷

(一) 主席致詞：略

(二) 選舉第一屆常務理監事及理事長。

決議：邱上真為理事長(9票)，趙文崇(9票)、洪儷瑜(9票)、王瓊珠(9票)、李俊仁(9票)為常務理事。
楊淑蘭為常務監事(3票)。

(三) 移交。

(四) 第一屆理事長致詞：略

(五) 討論提案：

1. 案由：決定本會會址處所(含聯絡電話)案。

說明：會址處所依規定不得少於三十平方公尺，並應取得准予使用一年以上之使用權證明(例如租約、借用同意書)。

決議：本會會址設於埔里基督教醫院兒童成長中心。同意書及建物所有權影本，如附件。

2. 案由：聘任本會秘書長等工作人員案。

說明：工作人員不得由選任之職員(理監事)擔任。

決議：由林素貞擔任秘書長，黃碗婷協助會務工作，並聘任兼職工作人員一名。

(六) 散會。